

经典难读？只是缺少方法

韩少功

现在很多青年觉得经典作品难读，不好读。要解决这一问题，不仅得避免自己被流行文化快餐败坏口味，可能还要注意一些方法。

现场还原。经典大多是前人的作品，总是呈现不同的社会环境和生活方式，与当下读者有经验隔膜。要克服这种隔膜，需要我们发挥一点想象力，设身处地，知人论世，在阅读时尽可能还原当时的现场，减少进入作品的障碍。比如，眼下活在都市的人，习惯于使用煤气和电磁炉，从没烧过桔干和柴禾，对“人烟”这个词可能不会有多少感觉。他们从未经历过乡村生活和农业文明，一看到冒“烟”，那还不打电话 119 报警？当代人习惯于手机视频通话，大概也不容易对长相思、长相忆、长相恋这一类苦情找到感觉，不容易对渡口、远帆、归雁、家书这一类意象怦然心动。还有文学手法的差异也是这样。我曾说过，汉赋作家们为何那样喜欢白描铺陈？托尔斯泰、巴尔扎克为什么那样喜欢写静物，写个街道或修道院，一写就好几页？他们这样写是不是太啰嗦？要知道，那时候他们没有电视，汉代人更没有照相机，作家是让人们了解异域世界的主要责任人。他们不那样“啰嗦”，不那样详细报告，读者可能还不答应，还不满足。他们那样写的

合理性，只有放到当时的现场里，才能被我们同情地理解。

心智对接。作为现代人，我们不必以为自己有了飞机和电脑，就在一切方面都远超前人。其实，财富、科技是可积累的，是直线进步的，而在道德、智慧等方面却未必。挪威剧作家易卜生的《玩偶之家》，聚焦于女性地位：一个不愿成为男人“玩偶”的新女性，如何打破自己的婚姻困境。鲁迅后来写过一篇《娜拉走后怎样》，继续讨论这一话题。现在时间过去了一两百年，那个时代早已翻篇，但易卜生、鲁迅所说的问题解决了吗？看看时下的电视剧，有多少个新款“娜拉”还在那里哭哭泣泣，叫叫喊喊，一言不合就出走，不是去西藏就是去海南——生活在远方么。据近期公布的数据，全国一年之内有五百多万例离婚案，涉及一千多万人，如果以十年计，就是一亿多人。这里面自觉悲愤、深感茫然的“娜拉”何止千万！不难看出，不管生活在什么时代，不论财富和科技积累到什么程度，人的生老病死、恩怨情仇、穷达沉浮，都面临一些长久甚至永恒的难题。前人和我们差不多是同一张试卷面前的考生。那么，如果读经典是有意义的话，无非是这些作品提供了前人的经验和智慧，能给我们帮助。如果我们面对人生考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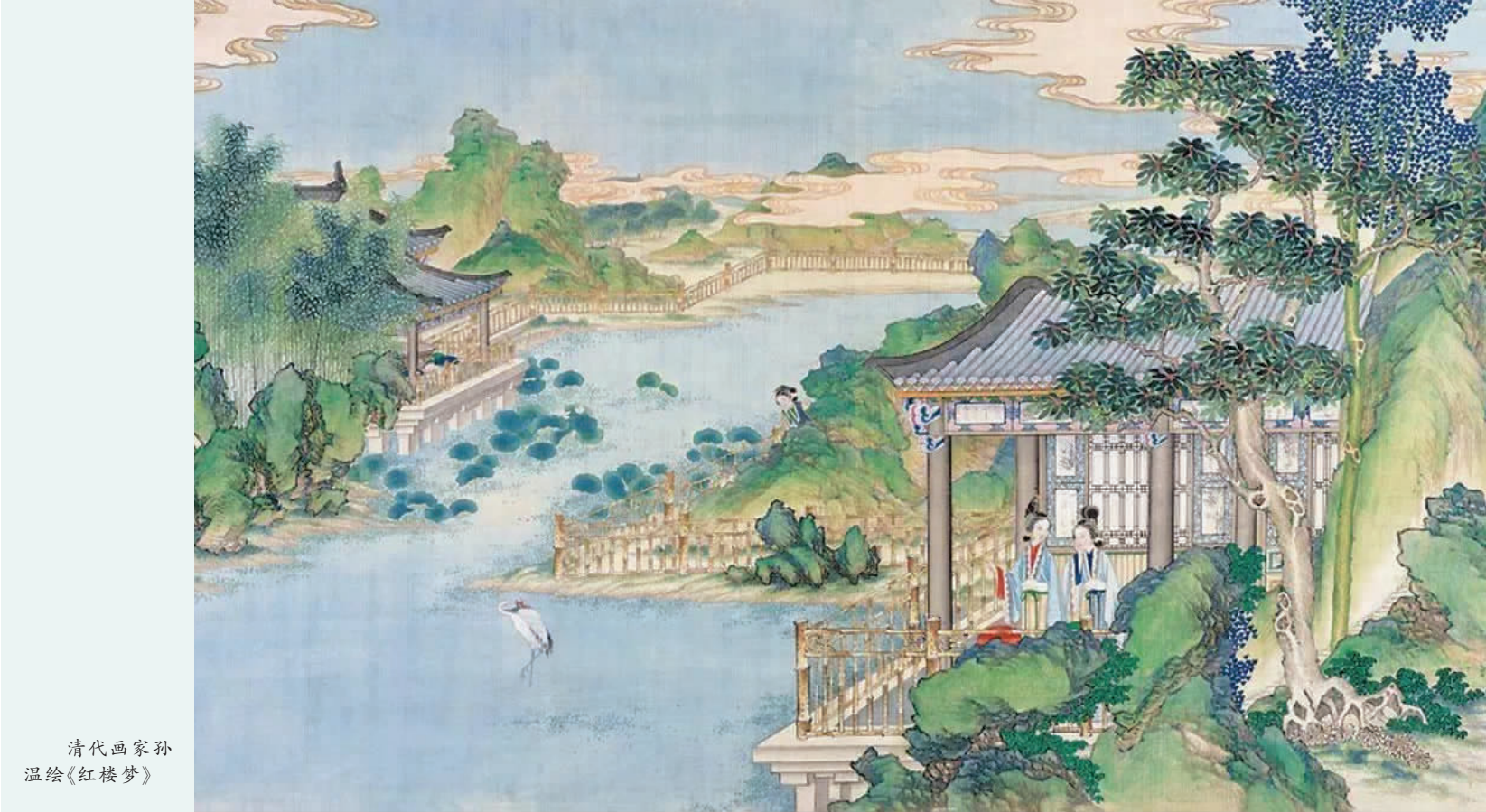
不得其解，能与前辈同学切磋一番，或向他们打一个“求助电话”，何乐而不为？在这个意义上，读经典就是读自己，读自己的难事和大事，这样才可能读出一种饥渴感和兴奋感。

多元互补。经典并非绝对真理，并非万能和终极，而且各有局限与缺失。好药没有有用的话，就是毒药。所以正确的态度应该是“好而知其短”，不要相信一个药方可以包治百病，可以包打天下。一个小学生，没有恋爱经历，读《红楼梦》肯定是不合适的。一个初入职场的青年，最需要立志，打拼奋斗是第一要务，你给他讲《六祖坛经》，说有就是无，得就是失，打拼就是不打拼，赚钱就是不赚钱，肯定是坑人。一个读书人如果没把亚里士多德、休谟、康德、马克思的底子打好，缺乏坚实的理性和逻辑训练，一上来就“后现代”，天天给你玩“解构”，玩“能指”，肯定也只能把自己给废了。我这样说，并不是说《红楼梦》不好，或《六祖坛经》不好，或“后现代主义”不好。事实上，经典作为一种文化资源，是多元互补的百味良药，但切切不可乱用——使用时必须因时、因地、因人、因条件、因任务目标，组成不同的阅读配方，产生最好的组合效应，否则就无异于东施效颦，甚至是谋财害命。我经常被一些媒体要求提供推荐书目，

总是感到很为难。因为我从不相信“万能药方”“通用药方”，不相信一纸书目可以适用需求各异的读者。

以行求知。有些外国批评家赞扬中国当代文学，常用“中国的卡夫卡”“中国的马尔克斯”这一类概念，倒是让当事的一些作家不高兴。为什么？因为当个复制品说不上有多光荣，有多大出息。古人早就说过：学我者生，似我者死。只有超越老师，做好自己，有所发明和创造，才是对经典最好的致敬和学习。我相信，任何一个够格的作家都不会不明白这个道理。阅读经典同样如此。读经典不是复制知识。饱读诗书如果只是读成个书呆子，读成一部留声机，就不如不读。在这个意义上，任何知识都需要用实践来激活，来检验，来消化，来发展创新。陆游说：“纸上读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 王阳明说：“知为行之始，行为知之成。”根据这种知行观，读书、上课、拿文凭充其量只是一种“半教育”，只有读懂了人生与社会这本“大书”，在生活中尝过酸甜苦辣，才有一个教育过程的相对完整，才能使知识进入我们的血肉，成为真正可靠、可用的滋养与财富。

（作者为著名作家，本文为他近期所作演讲的一部分，经授权整理独家刊登）



重访经典

香菱学诗背后，恰恰是诗的毁灭和远方的消失

詹丹

香菱，是《红楼梦》中最具诗人气质的人物之一，香菱学诗，凸显了大观园诗社而外的诗意场景，而香菱可怜的平生遭际，又是小说刻画众多女性社会经历的一个缩影。

一些学者在解读《红楼梦》的“香菱学诗”的时候，往往会赞美香菱的诗人气质以及面对残酷命运的诗意坚持。在他们看来，写命运对香菱等女性的折磨，恰恰是为了写出他们在残酷命运中人的自由意志，一种诗意的抗争。而香菱写下的咏月诗尤其是较为成熟的第三首、连同她对自己香菱这一名字的诗意解读，都体现出了香菱的情怀、香菱的诗与远方。

这些论述固然有一定的合理性，但也极有可能忽视了问题的另一个方面。

以我之见，写香菱的诗性情怀，恰恰是为了说明这种个人情怀连同整个人生难逃悲惨的社会命运，从而把批判的锋芒引向了诗的外部社会。解读由此取向，才能真正理解《红楼梦》的价值所在。

例如，当人们在欣赏香菱写诗的执着，并且为她梦中得来的第三首咏月诗叫好时，我们不能不惊讶地发现，当她卒章显志般写出“博得嫦娥应借问，缘何未使永团圆”时，她是在不自觉中，把自己的命运，与抒情主人公合二为一了，在她名分上的丈夫薛蟠远走他乡时，她下意识地（小说写的是梦境）在抒情中，把他作为了思

念的对象。而这一对象，恰恰是最无诗性最不懂诗意的呆霸王。薛宝钗说香菱写诗像个呆子，但她是作为呆于写诗者不得不依附一个呆于不懂诗的人，她是没有机会、也没有资格去重新选择一个欣赏她诗才、真正爱她的别的男人来思念的。这种无可选择的依附，这样的“两呆相遇”（二知道人语），既是对香菱命运的残酷嘲弄，也是对诗本身的一次嘲弄。而舒芜在“几次诗社”一文中，分析了诗社的几次作用后，笔锋突然一转道：“第五次诗社后，风波迭起，死丧破败相继，再也没有结社吟诗的雅兴了。回顾第一次海棠社，正是宝玉挨了打，贾母下令不许贾政再叫宝玉，把宝玉保护的间隙里，才有可能。作者并不是想他们做诗，就随时可以把他们调到一起来热闹一阵。”类似的分析提醒了我们，对于《红楼梦》来说，情节展开中所谓的“诗与远方”，既是对情节或人物刻画的必要补充，更是揭示了诗产生的秘密以及诗性被制约、被毁灭的社会性。

这种被毁灭的诗性，既是指诗体作品，也是指诗的意境，诗的气质。周汝昌曾分析贾宝玉偷偷外出祭奠金钏的一段描写具有诗的意境，这样的意境当然是以内化的感情来垫底的。但残酷的是，领会这种感情，品鉴这种

诗意的同时，却不得不让我们联想到金钏冰冷的尸体，联想到宝玉保护金钏的无力。如同他后来不能用柔弱的手来保护晴雯，而只能用同一只手来写一篇充满深情的诔文祭奠她一样。所以，如果我们单独摘引出那样一段宝玉私祭金钏的文字来细细品鉴其诗意，未免显得有点轻飘飘。我们只有把这种诗化的祭祀描写，与他之前与金钏戏言被王夫人呵斥后，一溜烟逃走的两段情节联系起来，才能让我们恍然，在《红楼梦》中，所谓诗性或者说诗意的产生，有时固然是人物对现实的一种超越和抗争，是对心灵世界的一种固守和坚持，或者如有些学者所说，是“生命的微光、是暗夜觉醒”；但更多的时候，则是人物力量衰弱之征兆，是一种无奈之下的自我安慰。所以究竟能否“照见生命、救赎自我”，或者说只是照见了一个脆弱生命和被社会无情播弄的自我，实在是有待细究的。

我们同样不应忘记的是，当香菱陶醉于向夏金桂描述有关水中香菱、荷叶、莲蓬乃至苇叶、芦根的诗意感受时，夏金桂毫不客气地嗤之以鼻，立马抹去了笼罩在菱角上那层淡香的诗意，责令香菱更名为秋菱，且让香菱无辜可辩驳。而香菱遭遇奇妒的夏金桂受其折磨，又不仅仅是如同大家常认为的，是人心和命运的问题。根本原因还在于不合理的妻妾制度、男

性霸权等社会问题的存在，使得已婚女性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只能去残害一个比自己更弱小的女子。夏金桂之于香菱、王熙凤之于尤二姐，无不如此。

由此带来的问题是，当《红楼梦》写出了这种现实的残酷、这种诗意的被毁灭时，如果我们像书中的一僧一道那样，把一切归因于命运，归因于命运的无常，看似解释了问题，其实是消解了问题。因为当作品中展现的不合理的社会问题、制度问题被神秘主义的命运无常观包裹起来后，分析者也只能从外部世界退缩到心灵的自我，甚至从意志自由退缩为一种心灵的感觉，于是所谓的“诗和远方”，就跟不敢正视人生的“瞒和骗的文艺”（鲁迅语）只有一步之遥了，而伟大的《红楼梦》那种深刻批判现实的力量，当然也就落在了他们分析的视野之外。

时下有许多鸡汤文，都被“诗与远方”这一短语来概括，但用以说明《红楼梦》的思想艺术特性，并以此价值取向来解读《红楼梦》，却容易得出许多貌合神离的结论，结果可能是，解读者只是被小说诗意的表象和片段所激动，把自己和他人带到了与《红楼梦》本质不太相关的远方，一个只会让人“陷入瞒和骗的大泽中”的远方。

（作者为上海师范大学人文与传播学院教授、博导）

“第三只眼”看文学



不仅有战争的残酷更有命运的抗争

这是一部具有国际背景的抗战小说

这是一部将战争的残酷与百姓的日子妥帖地融为一体的抗战小说

这是一部将人的命运紧紧嵌入了战争进程的小说

命运，在战争中锤炼

看《劳燕》

潘凯雄

九月三日，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之时，伏于案前就一部抗战题材的小说写些读书札记，一时竟有些不知从何落笔。

有人说：重大事件往往产生伟大或重要的作品，比如围绕着第二次世界大战，在前苏联就产生了鲍里斯·瓦西里耶夫《这里的黎明静悄悄》和萧洛霍夫的《静静的顿河》等，在美国则产生了诸如赫尔曼·沃克的《战争风云》、威廉·夏伊勒的《第三帝国的兴亡》、约瑟夫·海勒的《第二十二条军规》和斯蒂芬·安布罗斯的《兄弟连》等……

又有人说：在同为第二次世界大战组成部分的东方战场，围绕着抗日战争这一重大事件迄今则尚未产生伟大的作品。

关于前一种说法，我想大家都不会产生异议；而关于第二种则至少会存分歧。而在我看来，与其空论，莫如实实在在地关注与研究一下有关这方面题材的作品更为实在，比如张翎的长篇小说新作《劳燕》就提供了一个值得评析的文本，姑且不论是否伟大，但这至少是一部特色鲜明的有关抗战题材的长篇小说新作。

以“劳燕”为题，脑子里率先浮现的自然就是出现在《诗经》中那“东飞伯劳西飞燕，黄姑织女时相见”的意境，但作品中那生死的分离和只剩灵魂再聚首的结局既非“典故”中的“劳燕”所能企及又不是鸟儿的自然属性所导致，而导致这种结局的罪魁祸首就是日本军国主义对我们发起的那场血腥的侵略战争。这里的“劳燕”要么是阴阳两界的再聚首，要么是再聚首后的欲言还罢，终究还是那个生死两茫茫。不仅有战争的残酷更有命运的抗争，这也正是《劳燕》成为一部具有鲜明特色的抗战题材长篇小说新作的理由之所在。而这种特色再具体点说至少表现在如下三个方面。

这是一部具有国际背景的抗战小说。以往我们读到的抗战小说，有的虽也有涉及国际化内容，但更多要么是就中国本土的抗战写抗战，要么则是孤立地写中国远征军的海外作战，这样一来，客观上多少有些形成了中国人民抗日战争与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相分离的效果，而《劳燕》的文字则显然别开生面。作品不仅具有鲜明的国际背景，也是我们迄今为止首部涉及美国海军秘密援华使命的文学作品。用张翎自己的话说：“在一本由参与过秘密援华使命的美国退役海军军官书写的回忆录中，我偶然发现了玉壶的名字。我的心在那一瞬间停跳了几秒钟，我的震惊几乎无法用语言来描述。我完全没想到那个离温州市区只有一百三十公里、当年闭塞到几乎与世隔绝的地方，曾经和那场惨烈的抗战有过如此密切的联系——它是中美特种技术合作所第八训练营的所在地”。其实，又何止是张翎本人的震惊几乎无法用语言来描述，我相信绝大多数读者也未必知道这段历史。《劳燕》就以这段尘封了多年的历史为背景，不仅厚植了作品的土壤，四位主人公也就自然地一登场亮相，姚归燕、比利、伊恩·弗格森、刘兆虎，来自不同的国家，有着不同的身份，遭遇不同的命运，共同演绎出一场国际正义之士携手抗战的大戏。

这又是一部将战争的残酷与百姓

的日子妥帖地融为一体的抗战小说。全书近 30 万字，真正触碰到战争的文字并不是很多，但无论是刀光剑影还是岁月艰辛，读者感受到的都是入侵者的残暴和受害者的抗争。作品中唯一一次正面描写敌我两军正面对抗的行动就是美国教官伊恩和中美特种技术合作所第八训练营的 16 名中国学员前去偷袭日军军需品仓库，行动虽然取得了成功，但中方也付出了学员鼻涕虫和军犬幽灵的生命。而更为令人动容的则是鼻涕虫那身首分离的遗体被运回后，姚归燕“小心翼翼地捧起他那颗已经和身子分了家的头颅，安放在自己的腿窝里”，“在漫长的犹豫和决绝之间，终于把那具支离破碎的尸身缝成了一个整体”的那段描写以及名优艳秋对鼻涕虫那独特的送别方式。仅此一战，有军有民，一方是有勇有谋，另一方有情有义，读来怦然心动。

这还是一部将人的命运紧紧嵌入了战争进程的小说。《劳燕》的叙事一开始就直接呈现出作品中所有主人公已然死去的事实，三位男性比利、伊恩·弗格森和刘兆虎先后以亡灵的形式相聚于一个叫“月湖”的地方，践行当年“生前别离，死后相聚”的约定，三人的话题几乎都是围绕着那个叫姚归燕的女性主人公展开，在比利眼中，她是天空中的星星斯塔拉；在伊恩·弗格森那里，她是那个和风湿德；在刘兆虎那里，她是那个和自己命运缠绕一生的贵人“阿燕”。这些个不同的视角共同还原和补缀出一段前尘往事，再现出逼仄苦难的战争环境下各自命运的起伏跌宕。作品特别设置了 1941 年和 1946 年两个节点，而无论是哪个节点，四位人物的命运都因“二战”而被反转，牧师比利在战火中救助了被日军凌辱的中国女孩阿燕，由此陷入信仰与情义的心理磨难；伊恩·弗格森因爱国而加入“美国海军中国事务团”，与少女温德由相识、相恋到相忘。刘兆虎，机缘巧合地成为特训营学员“635”，虽曾因流言与俗见背弃了与阿燕的婚约，但最终则与其相伴至死。姚归燕，在战乱中从一位被侮辱被伤害的乡村少女蜕变为坚毅独立的乡村医生。对此，张翎坦言自己“写战争并不是只为了写战争，我其实是想探索灾难把人性逼到角落的时候，人性会迸发出来什么样的东西，是在和平的时代里我们平时不曾见过的巨大的力量”而能量这个抽象的玩意儿的文学作品中一个不错的转换办法就是设置人物命运的波云反转了。

一般来说，我们读到过的能称之为优秀的战争小说，大抵都会打上两个鲜明的烙印：要么是形象真实地还原与再现战争全景图，要么是鲜活灵动地展示与凸现人物命运在战争中的各种巨变。两者当然各有其独特的存在价值，但客观地说，前者优秀的史书也差不多能达到同样的效果，而后者的独特功能则惟有优秀的文学作品方能抵达。打个不太确切的比方：前者更多的是入脑，直接给人以知识，后者更多的是入心，在感动中产生潜移默化的效果。我无意在两者间进行孰高孰低的价值判断，而只是想说在不同的形式间，的确有一个不尽相同的功能发挥问题。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作为长篇小说的《劳燕》的确是充分展示了自己的能力与才华。

（作者为著名文艺评论家）